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5年9月15日上午10:30在公司1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于2025年9月1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任翔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其中董事张二东先生、闫贵忠先生、独立董事李明高先生、张鹏洲先生、刘阳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参加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

经审议，为推进募投项目“全链路沉浸式内容营销平台项目”的顺利实施，董事会同意增加西安市为该项目的实施地点，并同意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办理本次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具体事宜。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5 日